共青团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委员会

第二届团委委员候选人条件及产生办法

经学院团委研究并报同级党委、上级团组织同意，中国共青团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第二届委员会由7名委员组成，确定委员候选人9名。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暂行）》的有关规定，制定第二届团委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一、团委委员候选人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政治水平高，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

2、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协调能力和较高的综合素质。

3、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有丰富的从事共青团工作的实践经验，有较强的议政议事能力。

4、有奉献精神，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在本职岗位上有工作实绩。

5、公道正派、清正廉洁，密切联系广大青年学生，在团员中有较高的威信。

6、团委委员以基层团委专、兼职团干为主，兼顾优秀学生团干部。

7、其中学生团委委员所有课程都已通过，无挂科课程。

二、团委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团委委员候选人的产生办法采取自下而上提名推荐、酝酿讨论的方式进行。具体步骤是：

1、由团支部组织全体团员酝酿讨论，对照委员候选人条件，推荐团委委员9名。团支部根据多数团员的意见，按上述委员候选人推荐人数进行推荐并填写第一轮委员提名推荐汇总表报学院团委。学院团委汇总后根据学院工作需要和候选人的遴选条件，确定第一轮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

2、学院团委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下发到各团支部，各团支部按第一轮方式和要求进行第二轮推荐，并填写委员候选人第二轮推荐汇总表报学院团委。学院团委根据第二轮推荐情况，研究确定9位候选人推荐名单，报学院党委、学校团委。

3、经院党委、校团委审核批复后的9位候选人作为第二届团委委员正式候选人，由大会主席团提交大会正式选举。

 共青团西南交通大学

 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委员会

 2017年11月07日